**重庆市基层法律服务所变更登记表**

（2021年度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变更单位 | 名称 | 重庆市永川区朱沱法律服务所 | 执业证号 | 3350000070949137XM  |
| 设立日期 |  2017年 8月 20日 | 设置区域 | 朱沱镇 | 组织形式 | 合伙 |
| 主任姓名 | 蒋跃云 | 执业人数 | 专职4人； 兼职 0 人 |
| 机构详址 | 永川区朱沱镇长江路406号 | 联系电话 | 023-49\*\*\*\*60 |
| 办证类别 | 变更☑ 补办正本 □ 补办副本 □ 换正本 □ 换副本 □ |
| 变更登记事项 | 变更项目 | 章程 |
| 变更原因 | 为了适应新形势的法律服务，按照重庆市司法局及协会的要求，将原永川区朱沱法律服务服务所章程作一定的修改。 |
| 变更前的登记情况 | 缺乏党建章节 |
| 变更后的登记情况 | 增加党建章节和习近平法治思想 |
| 序号 | 附件材料名称 | 原件/复印件 |
| 1 | 机构执业证正本/副本 | 原□ 复☑ |
| 2 | 原/现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| 原□ 复☑ |
| 3 | 变更事项的会议纪要 | 原☑ 复□ |
| 4 | 租赁合同及房产证 | 原□ 复□ |
| 5 | 变更后的章程、合伙协议 | 原☑ 复□ |
| 6 | 其他（请写明） | 原□ 复□ |
| 申请单位的变更申请书 | 申请书为了适应新形势的法律服务，按照重庆市司法局及协会的要求，将原永川区朱沱法律服务服务所章程作一定的修改，增加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，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，支持和保障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在本所开展活动，遵守宪法、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政策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忠实履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工作队伍的职责使命。增加党建章节，主要是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，促进本所健康发展，保证本所建设正确的政治方向。本所党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，应当履行党员义务，享有党员权利，自觉接受党组织的监督，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。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申请单位（印章） 2021 年7月21日 |
| 区县司法局的初审意见 | 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申请单位（印章） 年 月 日 |
| 市司法局审查意见 | 审查人： 年 月 日 |
| 办理时间 |  | 新执业证号码 |  |

备注：此表应当采用A4纸双面复制或打印。